

江苏省教育厅
收()第 01689 号
收到日期 15 年 5 月 12 日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高司函(2015)19号

关于报送2014/2015学年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数据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:

为掌握高等学校实验室状况和发展趋势,经国家统计局审批同意(国统制〔2013〕78号),2015年继续开展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数据报送工作,现就2014/2015学年数据报送有关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报送内容

按照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报送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数据的通知》(教高厅函〔2006〕45号)要求的9个报表报送各项数据。其中,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报送7个基表和综表一,高职高专院校和独立建制的成人高等学校报送基表一、二、三、七和综表二。各报表表样、统计软件、填报说明及相关帮助文件可在“中国教育统计网”(网址:<http://www.stats.edu.cn>)的“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”栏目下载。

二、报送方式

2014/2015学年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数据报送采取网上和函
